

西安音乐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硕士研究生复试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是硕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根据教育部教学〔2025〕2号关于印发《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育部教学司〔2026〕4号《关于做好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及西安音乐学院校党发〔2024〕108号关于印发《西安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管理规定（2024修订）》相关规定，为做好西安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经西安音乐学院研究生招生委员会认真研究，制定西安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如下：

一、复试录取工作指导思想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基本原则，在确保安全性、科学性、公平性的基础上，坚持立德树人、公平公正、质量为先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复试考核，规范录取程序，深化信息公开，不断加强监督管理，切实严明招生纪律，严格管理、强化责任、科学选拔，确保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切实提高我校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质量。

二、研究生招生工作机制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委员会全面负责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

工作，制定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对复试录取工作进行全面监督和
指导。各二级学院（系）成立招生工作组负责本单位硕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组，审核复试、调剂、录取细则及名单；成立复试
工作考务工作组，负责复试考务工作及考生、工作人员组织管理，
受理考生投诉及应急处置，开展复试监督和巡查。成立若干复试
小组开展复试考核工作。

三、复试分数线

我校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复试考生人数与招生计划之比一般
不低于 1.2:1。如合格生源不足，则按实际合格生源人数组织复
试。各专业复试分数线如下：

学位类型	专业代码及名称	政治	外语	业务一	业务二	总分
学术型	130100 艺术学	38	38	100	100	354
专业型	135200 音乐	38	38	100	100	354
	135300 舞蹈	38	38	100	100	354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30	30	80	80	300

西安音乐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考生名单详
见附件 1。

四、复试确认及相关信息填报

（一）复试确认时间：

2026 年 3 月 20 日 8:00-25 日 18:00

（二）复试确认方式

我校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取微信端报名方式进行复试确认及相关考试信息填报。所有进入复试的考生须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西安音乐学院招生处”微信公众号，登录“西安音乐学院招生处”公众号，点击“研招复试”进行填报（微信报名系统关闭维护时间为每天的 00:00—4:00）。报考 135200 音乐（音乐教育、音乐表演）各专业研究方向的考生须按我校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要求填报考试曲目，复试确认时间截止之前考生可以使用报名系统自行修改考试曲目。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复试确认及相关信息填报者，或因信息填写错误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过期不再受理报名事宜。参加复试无须缴费。



五、复试现场资格审查

复试前我校将对拟准予复试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一）现场资格审查时间：2026 年 3 月 27 日

专业研究方向	资格审查时间
130100 艺术学（所有研究方向） 135200 音乐（音乐教育各研究方向） 135300 舞蹈（所有研究方向）	2026年3月27日上午 8:30-11:30
135200 音乐（除音乐教育以外各研究方向）	2026年3月27日下午 14:30-17:30

（二）现场资格审查地点

西安音乐学院四号教学楼一层 117 办公室

（三）审查材料

1. 资格审查单，见附件 2，请考生自行下载打印并填写；
2.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准考证；
3.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扫描复印件 1 份；
4. 考生本人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 3，请考生自行下载打印并签署；
5. 学籍学历证明材料：
 - （1）应届本科毕业生：学生证原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2）往届本科毕业生：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学位证书原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 （3）在国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
 - （4）同等学力考生：专科毕业证书（2024 年 9 月 1 日前毕

业)或本科结业证书。

6.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提交《入伍批准书》及《退出现役证》(限士兵)原件及扫描复印件1份;

7. 报考类型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须提交由定向就业单位出具的意向书,见附件4,请考生自行下载打印、填写并加盖公章。

六、复试安排

(一) 复试时间:2026年3月28日-3月29日。

(二) 复试科目:各科目考试内容及具体要求参考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三) 复试形式:复试采取线下现场考试形式。

(四) 考试地点为:陕西省西安市长安中路108号西安音乐学院。

(五) 复试具体安排及考场安排:请于考前在我校招生信息网查看具体考试时间、考场安排及抽签安排的相关通知。

七、复试成绩核算办法

(一) 学术型各专业方向及专业学位型作曲、电子音乐作曲、人工智能与影视音乐专业方向:

复试成绩(满分100分)=专业笔试成绩(分值100分)*50%+专业面试成绩(满分100分)*3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分值100分)*20%。

(二) 专业学位型(除作曲、电子音乐作曲、人工智能与影视音乐专业方向外):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专业成绩（分值 100 分）*8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分值 100 分）*15%+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分值 100 分）*5%。

（三）同等学力或非音乐专业加试成绩（满分 100 分）=视唱练耳面试成绩（分值 100 分）*50%+写作成绩（分值 100 分）*50%。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学术型和专业学位所有专业方向，复试各考试科目单科和复试总分均划定合格线。复试单科或复试总分其中任一项不合格者，均为复试成绩不合格，不具备录取资格。

八、调剂复试

我校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退役士兵专项计划拟开展调剂，接受调剂基本条件为：初试成绩（单科与总成绩）总分不低于 300 分，政治/外国语不低于 30 分，业务课一/二不低于 80 分；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类别应与调入专业相同；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对一志愿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可开展调剂。具体调剂信息以后续的调剂公告为准。

九、录取办法

（一）学术型各专业及专业学位各专业初复试综合成绩计算办法：初复试综合成绩（满分 100 分）=初试成绩/5×50%+复试成绩×50%。

（二）初、复试成绩均合格的考生，按照各专业研究方向拟录取人数，按照考生初、复试综合成绩排名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综合成绩相同时，按照复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复试成绩相同时，按照复试专业主课笔试成绩或专业面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三）各专业方向均先录取一志愿考生。对一志愿录取后仍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方向，其剩余计划经校招委会审定，结合学科发展需要，统筹调整至其他专业使用或用于调剂。

十、其他重要提示

（一）复试无须打印准考证，复试考生凭初试准考证和身份证，通过人脸识别系统检测进入学校参加考试。

（二）复试具体考试时间及考场安排，将在考前一天在我校招生信息网予以公布，请考生届时关注。

（三）考生申诉及联系电话：

029-88667076，88667077，88667024

电子邮箱：zhaoshengchu@xacom.edu.cn

本方案由招生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照上级相关规定执行。

西安音乐学院招生处

2026年3月19日